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增加公司收益的同时为公司未来发展做好资金准备。

2、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最高不超过8亿元（含本数）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含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偿证券及其衍生品。

4、投资期限

自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5、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范围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及合适的理财产品类型，选择一个或多个金融机构进行合作，同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进行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决策权力并签署相关文件。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且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4)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的理财投资品种，量力而行。在选择投资时机和投资品种时，财务部负责审核金融机构的产品投资文件，必要时应咨询财务或证券专业人士，提出投资参考意见。

(3)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核实。

(4) 公司制定相应的理财产品投资审批制度，切实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同时，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危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

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履行的必要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监事会认为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效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本次《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8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